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 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于2019年3月25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公司于2019年5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芜湖长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48号），现将批复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芜湖长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4,585,125股股份，向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发行24,585,125股股份，向广州君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2,292,562股股份，向天津同历并赢二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发行12,292,562股股份，向赵天发行18,438,844股股份，向胡兵来发行12,292,56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6,000万元。

三、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事宜,并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8日